

# 厦门市建设局

---

## 厦门市建设局关于切实做好物业服务区域 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物业服务企业：

当前国内疫情频发，防控形势严峻。为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要求，切实做好物业服务区域疫情防控，阻断疫情传播风险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做好宣传引导，加强小区管控

各物业服务企业要高度重视，积极配合属地街道办事处（镇人民政府）、村（居）委员会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。一是及时掌握疫情最新情况，做好疫情防控宣传工作，引导业主正确对待并认真执行防控措施，做好自身防护；二是落实人员进出测温、严查“三码”（即扫张贴码、验健康码、查行程码），外来人员、车辆管理及登记，以及小区相关区域清洁消毒等工作；三是做好疫情联防联控和对涉疫人员的摸排，一旦发现可疑疫情，及时向属地有关单位报告；四是制定完善疫情防控预案，并根据属地防控要求，实时调整防控措施。

### 二、加强自身管理，落实内部防范

各物业服务企业要严格落实和完善企业内部疫情管理工作。一是加强员工健康管理，按要求进行核酸检测，鼓励员工积极接种新冠疫苗；二是做好办公场所、员工宿舍的卫生管理；三是加强值班值守和请示报告；四是配足口罩、手套、测温枪、消毒液等所必需的防疫物资。

请各区建设（与交通）局及时跟进，通过巡查、暗访等形式，提醒、督促物业服务企业落实小区疫情防控工作要求。对拒不配合或拒不整改的物业服务企业及物业服务项目，给予记录企业及项目经理不良信用。



抄送：各区建设（与交通）局